关于做好2024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的通知

公告版块:教务公告 发布部门:教务处(教师发展中心... 阅读量:255

发布时间: 2023-10-27 11:02 发布范围: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... 审核时间: 2023-10-27 11:02

审核人: 王红军

各学院:

为做好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(以下简称毕业设计)工作,加强毕业设计全过程规范化管理,提高毕业设计质量,按照早启动、早准备、早落实的总体部署,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2024届毕业设计总体要求

1、高度重视,精心组织

本科毕业设计是全面考察学生专业知识和能力,实现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。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科毕业设计工作,切实加强管理,做好毕业设计的前期部署、中期检查和后期质量把关工作,全程监控工作进度与质量。同时,各学院应高度重视,从毕业设计培育、校级优秀毕业设计推荐等环节严格把控,做好毕业设计推荐工作。

本科毕业设计教育部抽检每年进行一次,抽检对象为上一学年度授予学士学位的毕业设计。抽检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抽检名单,覆盖学校全部本科专业,重点对选题意义、写作安排、逻辑构建、专业能力以及学术规范等进行考察。各学院应根据教育部《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抽检办法(试行)》(教督〔2020〕5号)等文件精神,提前做好准备工作。

2、严把选题质量关

选题要严格遵循"层次性、专业一致性"原则,即紧密结合生产和社会实际,符合职业本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,适合学生的专业要求和实际能力,能够在规定的期限内独立完成。学院需依据"课题来源、主要研究内容、目标和要求"对所有选题进行严格的审核。

3、定期指导并及时记录

指导教师应认真履行职责,定期安排时间与学生见面或通讯交流,对学生毕业设计的选题、写作和答辩给予全过程的指导,在开题后至正式提交论文前及时将相关指导情况记入毕设系统。毕业设计过程管理将全面实施信息化管理,要求所有过程性资料录入毕设系统。

4、做好毕业设计检测工作

毕业设计撰写应实事求是,杜绝抄袭、买卖、代写、伪造数据等弄虚作假行为。指导教师是查处毕业设计买卖、代写行为的第一责任人,要求指导教师做好诚信教育,督促学生独立完成毕业设计工作。学生的毕业设计正文均须在定稿前在知网中进行检测,

文字复制比须低于20%。

5、做好质量监控与抽检工作

各学院要组织好毕业设计阶段的初期、中期和后期过程检查,全面做好指导教师的 检查考核工作,及时上传阶段性材料至毕设系统。教务处将联合质控处及相关专家,对 学院毕业设计工作进行评估,对部分毕业设计的质量进行抽查并公布检查结果。

6、认真做好总结工作

毕业设计工作期间,各学院应及时收集、整理各类过程材料,确保本科毕业设计各 类材料与毕设系统内论文选题严格一致。各学院应及时对毕业设计工作进行全面总结, 不断提高毕业设计管理水平。

二、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具体工作安排

1、选题阶段(2023年11月10日前)

广泛征集毕业设计选题,完成指导教师资格审查,师生双向选题,学院审核通过毕业设计题目,指导学生完成毕设系统中相关工作,做好开题前期各项工作。

2、开题阶段(2023年12月31日前)

选题确定后,指导教师下达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任务书》,经学院审批后,在毕业设计开题前下发给学生。学生根据指导教师拟定的任务书,在广泛查阅资料的基础上,撰写开题报告,指导教师审核通过后,组织开题和初期检查工作,并上传相关材料至毕设系统。

3、中期检查阶段(2024年3月31日前)

学院、学校根据毕业设计工作进度安排,分别组织中期检查、抽查工作。学生在自查的基础上,指导教师负责审核把关,并填写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检查表》,给出中期检查评价成绩、改进意见和建议,并上传相关材料至毕设系统。

4、论文撰写阶段(2024年4月31日前)

教师指导学生开展毕业设计撰写工作。毕业设计指导过程中,指导教师要通过多种形式对学生做好指导工作,论文具体撰写要求见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撰写规范》。毕业设计初稿提交至指导教师审阅和指导修改完善,查重检测通过后上传学生毕业设计定稿至毕设系统。

5、论文预答辩(2024年5月13日 - 5月17日)

学院组织各专业进行毕业设计预答辩, 学生根据预答辩结果对毕业设计进行修改。

6、答辩阶段(2024年5月27日-6月7日)

毕业设计答辩工作由学院自行组织,学院须成立毕业设计答辩委员会,组织毕业设计评审与答辩工作。答辩前学院须对学生进行答辩资格审查,包括论文查重结

果、论文质量等。学院按照相关流程组织毕业设计答辩与成绩评定、完成教务系统中毕业设计成绩录入。

7、材料归档阶段(2024年7月12日前)

归档材料包括两类:

- (1)各学院毕业设计整体工作档案:包括学院毕业设计工作方案、指导教师一览表、中期检查报告、预答辩安排表、答辩安排表、成绩登记表、工作总结等。
- (2) 学生毕业设计相关材料:论文、任务书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表、指导教师评阅意见表、评阅教师评审意见表、答辩及综合成绩评定表、查重检测报告等。

各学院可根据实际需要弹性安排毕业设计过程时间节点,及时制定本学院2024届本科生毕业设计工作实施方案,按照相关时间节点要求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,做好过程管理,保证毕业设计质量。

教务处

2023年10月27日